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分别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以及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陈宜顶先生（董事长）、苗景赟先生、李杨女士、屈文婷女士（职工代表董事）。

2、独立董事：ZHAO PEIYI（赵佩懿）女士、崔郁轩先生、吴凤廷女士。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含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 3 名，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3 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在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简历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及《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2026-045)。

(二)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陈宜顶先生（主任委员）、苗景赟先生、屈文婷女士、李杨女士、崔郁轩先生

2、提名委员会：崔郁轩先生（主任委员）、陈宜顶先生、吴凤廷女士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吴凤廷女士（主任委员）、苗景赟先生、ZHAO PEIYI（赵佩懿）女士

4、审计委员会：ZHAO PEIYI（赵佩懿）女士（主任委员）、吴凤廷女士、李杨女士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均不低于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二分之一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公司董事长陈宜顶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ZHAO PEIYI（赵佩懿）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且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经理：陈宜顶先生

副总经理：苗景赟先生、林涛先生、黄旭女士、陈霞敏女士、袁军先生、李晓丽女士

财务负责人：林涛先生

董事会秘书：林涛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李鹏君先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宜顶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系基于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业务拓展需要及长远战略规划的综合考量。该安排有利于提升经营决策效率，确保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连贯性与稳定性，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公司资产

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合理确定董事会和总经理的职权，相关安排具有合理性。

上述人员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秘书林涛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李鹏君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人员进行的任职资格审查结果，公司聘任的人员均具备一定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林涛先生、黄旭女士、陈霞敏女士、袁军先生、李晓丽女士、李鹏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其余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涛先生、李鹏君先生

电话：010-53395173

传真：4008875666-186366

联系邮箱：IR@acrobiosystems.com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8号4幢4层

四、公司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许娟红女士、刘峰先生、张勇先生于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离任，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许娟红女士、刘峰先生、

张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将继续遵守其做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对许娟红女士、刘峰先生、张勇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7 日

附件：

1、林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香港注册会计师，持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经理、高级经理；2019 年 10 月加入公司，目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 年 5 月至今，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韬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 年 6 月至今，兼任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荣获第十九届新财富金牌董秘称号及 2025 年新财富杂志最佳董秘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林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83,500 股，通过安义百普嘉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396,379 股。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79,8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黄旭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微生物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担任北京亿利高科生物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研发人员；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担任香港英杰生命技术有限公司（Invitrogen）北京办事处技术支持；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戴诺生物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技术支持；2009 年 3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英潍捷基（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技术销售专家、华北区销售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及前身百普赛斯有限）销售和市场副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 2025 年 9 月，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黄旭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安义百普嘉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59,0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

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陈霞敏女士，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毕业于美国犹他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5月至2014年3月，在赛默飞世尔科技公司（THERMO FISHER SCIENTIFIC）任职，先后担任财务分析专员以及销售支持专家等职务；2014年3月至2015年9月，在GE医疗集团(GE HEALTHCARE)担任客户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北美运营总监；202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霞敏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安义百普嘉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518,1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袁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并于2024年4月获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先后任职于上海中电振华晶体技术有限公司、德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励科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iDeals Solutions Group、火漆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2026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数智解决方案总经理，负责公司AI战略规划与数智解决方案业务。主导建设面向AI制药领域的生物数据服务平台，为全球生物医药及AI制药客户提供高通量湿实验验证的数据生成服务。推动基于CHO细胞的抗体快速验证平台及数字化分发平台在客户端的应用，以数据服务支撑客户开展AI驱动的药物发现与研发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袁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5、李晓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病毒病预防控制所，博士研究生学历。2010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2 月，先后在美国路易斯维尔大学及辛辛那提儿童医院医学中心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15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职于 Abcam 杭州（宜康杭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科学家、首席科学家、抗体发现负责人及抗体筛选与验证总监。2023 年 11 月至 2025 年 7 月，任 Abcam 美国沃尔瑟姆（Waltham）研发中心抗体开发总监。202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抗体研发与生物分析平台负责人，负责抗体研发及生物分析技术平台的战略规划与建设。统筹抗体开发与生物分析解决方案的研发工作，主导用于 AI 制药领域提供湿实验验证与数据支持的高通量分析产品线及配套验证方案的开发。

截至本公告日，李晓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6、李鹏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先后在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21 年 8 月入职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李鹏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4,165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